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关于大岭山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在大岭山镇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东莞市财政局大岭山分局 叶丽芳

(2024 年 2 月 5 日)

各位代表：

受镇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出关于大岭山镇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面对国内外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稳定任务，在镇委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镇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镇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的预算，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推进“百千万工程”，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社会大局安全稳定，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全镇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 2023 年财政收支情况¹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¹ 备注：预算调整情况详见《关于大岭山镇 2023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1)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69477 万元，其中：

①本级收入（镇级非税收入）80 万元；

②上级补助收入 193309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 102050 万元；

③调入资金 30000 万元；

④债务转贷收入（一般债券）18837 万元；

⑤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251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69477 万元，其中：

①基本支出 104588 万元；

②一般项目支出 111470 万元；

③基本建设支出 101 万元；

④还本付息支出 23318 万元；

⑤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加上上年结余 0 万元，本年结余 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82372 万元，其中：

①土地出让收入返还 92218 万元；

②城市更新收入返还 27151 万元；

③污水处理费分成 3520 万元；

④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补助收入 456 万元；

⑤政府性基金其他转移支付收入 3431 万元；

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559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 188851 万元，其中：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510 万元；

- ②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99 万元;
- ③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314 万元;
- ④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56 万元;
- ⑤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757 万元;
- ⑥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177 万元;
- ⑦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38 万元;
- ⑧债务还本支出 19500 万元;
- ⑨调出资金 30000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加上上年结余 84953 万元,本年结余 78474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9 万元,支出 0.9 万元,收支平衡。

(二) 2023 年我镇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1、推动经济高质量复苏。投入 1336 万元,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支持家具产业集群发展、研发投入补助、倍增计划等,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投入 13807 万元,从企业纾困、用电奖励、贷款贴息等方面帮扶企业稳工促生产,稳定生产经营。投入 225 万元,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开展乐购东莞,支持举办荔枝文化节,支持莞香产业。协助设立大岭山产业基金,补足金融短板,基金总规模 10000 万元。支持构建“制造业当家”的“大招商”格局,促进重点项目增资扩产。

2、支持镇村统筹发展。投入 2386 万元,支持创建特色精

品示范村、农村环境品质提升、美丽幸福村居建设。按“三保”工作要求对村（社区）行政管理补助进行调整，全年拨付各村（社区）共 1699 万元。投入 794 万元，拨付水库移民、补偿生态公益林、基本农田、非经济林补贴。鼓励村组通过产权租赁、理财投资等方式，整合低效资源，拓展增收渠道。

3、促进优质教育供给。投入 4707 万元，保障镇属学校生均办学经费。投入 8890 万元，支持公办教育扩容提质和学校改扩建。投入 6716 万元，购买学位、补贴适龄儿童入读民办幼儿园。投入 2182 万元，提升教育质量，支持集团化办学、后勤服务社会化、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奖补、中小学课后服务、名教师名班主任工作室等。投入 3291 万元，支持民办教育，拨付民办学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教科书经费、普惠性幼儿园生均经费补助。

4、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投入 8585 万元，补助城乡一体社会养老保险、农（居）民医疗保险、在校学生医疗保险等缴费支出。投入 803 万元，实施“民生大莞家”服务项目。投入 2011 万元，发放困难人群补贴补助，提高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金等标准。投入 374 万元，支持居家养老服务及“大配餐”项目。投入 874 万元，稳定就业创业，发放技能晋升培训补贴、创业贷款贴息、技能等级认定奖补、发放人才补贴及奖励。

5、推进卫生健康建设。投入 13268 万元，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个中心 11 个服务站运行，落实家庭医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继续为居民提供健康管理、预防接种、妇保和儿保、传染病防控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同时推动社卫中心大楼

建设，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实施重大疾病救助及身故补助，发放补助款 770 万元，涵盖 28 种重大疾病、心脑血管疾病及身故补贴。

6、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投入 1473 万元，支持绿美大岭山，推进碧道建设，建成“四小园”、口袋公园。投入 18054 万元，支持品质交通建设，推进交通隐患整治、道路规划建设。投入 1880 万元，支持图书馆、花园、公园、广场等场所免费开放。投入 21925 万元，实施农村环卫统筹、村级清扫保洁市场化、垃圾焚烧、除四害、绿化养护、公厕养护。投入 21534 万元，修复水生态，支持污水治理、河涌整治、河长制。投入 951 万元，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空气质量管控、空气质量精细化服务、环境检测。

7、增强社会治理效能。投入 14361 万元，支持“数字政府”建设，强化智慧城市创新管理。投入 32959 万元，支持公安、交警推进平安大岭山建设，投入 6686 万元，支持消防救援、安全生产、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构建稳定高效的公共安全防范体系。投入 2721 万元，支持常态化综合执法整治，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投入 1855 万元，保障政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三）2023 年预算管理有关情况

1、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落实财政要素保障，支持落实“12369”示范工作体系，全年“百千万工程”项目支出 13057 万元，推动“百千万工程”开好局起好步。加强土地出让配建物业的运营管理，完成嘉城云峯项目物业分成方

案编制工作。严抓专项债券谋划、储备、申报及使用，获批 3.6 亿元，已全部支出完毕。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快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全年支出 8017 万元。

2、提高财政资金效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制定和推广过“紧日子”工作指引清单，建设节约型政府。严格采购监督，确保项目采购合法合规。严肃工程评审，工程造价评审核减 2493 万元。开展暂付款清理工作，盘活收回节余资金统筹保障镇重点工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评价项目涉及金额 36.7 亿元。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对绩效评价结果不理想的项目落实整改或扣减费用。

3、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推进政府闲置物业盘活处置，增加非税收入 2 亿元，缓解财政支出负担。修订镇财政性资金投资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工程项目管理。破解土地违法案件行政处罚难问题，完成 3 宗历史违法案件处置。开展年度财务培训工作，通过 8 期财政实务培训提升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检查，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4、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兜牢兜实“三保”底线，落实“三保”保障主体责任，严格对照全市统一的“三保”保障清单测算“三保”支出需求，全年实际发生“三保”支出共 52006 万元。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合理确定政府债务规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压实还本付息责任，按期足额落实还本付息资金，确保法定政府债务不出现任何风险。

各位代表，2023 年通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我镇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良好，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依然面临一些挑战，一是镇财政维持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加大，财源税源建设情况不乐观，过紧日子的长效机制还需完善。二是部分位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预算编制还不够精准细化，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需要进一步增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我镇财政收支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保障财政可持续，推动大岭山镇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2024 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38092** 万元，其中：

①本级收入（镇级非税收入）72 万元；

②上级补助收入 146850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 80000 万元；

③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1170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38092** 万元，其中：

- ①基本支出 111789 万元;
- ②一般项目支出 114356 万元;
- ③基本建设支出 3104 万元;
- ④还本付息支出 4175 万元;
- ⑤预备费支出 4668 万元。

本年收支相抵，结余为 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入 75940 万元，其中：

- ①土地出让收入返还 35564 万元;
- ②城市更新收入返还 35551 万元;
- ③污水处理费分成 3474 万元;
- ④政府性基金其他转移支付收入 135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 148168 万元，其中：

-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783 万元;
- ②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3 万元;
- ③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474 万元;
- ④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51 万元;
- ⑤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5 万元;
- ⑥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3 万元;
- ⑦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 万元;
- ⑧债务还本支出 7000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加上上年结余 78474 万元，年末结余 6246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

(二) 2024年我镇财政重点工作安排情况

1、坚持以头号工程力度，全力支持“百千万工程”

推动镇村高质量发展。支持镇域经济发展，其中安排 2143 万元，降低制造业企业用电成本，奖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境外高端人才；安排 1009 万元，稳经济促生产，支持“个转企”、规上工业企业增量、商贸企业升规纳统、跨境电商、工业技改。以专项借款模式筹集资金支持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其中 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 5 亿元。安排 1699 万元，拨付各村（社区）行政管理补助。安排 265 万元，对承担基本农田、非经济林地等保护任务的村（社区）给予生态补偿。

支持绿美宜居城乡建设。安排 14934 万元，支持绿化养护、环保保洁、垃圾焚烧、垃圾清运、垃圾分类，提升宜居生活环境。安排 9224 万元，实施道路升级改造、景观提升，推动品质交通建设。安排 803 万元，实施空气质量精细化服务、空气质量管控、扩建大气网格化监测网络系统，改善空气质量。安排 5432 万元，支持污水处理、截污管网养护、河涌整治，促进水生态修复治理。安排 2283 万元，建设荔枝优质基地、抚育生物防火森林带。安排 358 万元，支持采石场整治复绿及生态修复。

落实财政要素保障。继续落实“百千万工程”要素保障工作，聚焦“镇域经济+九大行动”，推动“百千万工程”项目顺利实施。按照“同步建设、分批移交”的思路，协调加快实

现配建物业分成，镇分成物业总价值约 20.7 亿元，持续壮大集体物业经济。健全财力保障长效机制，做好财政资金常态化监控工作，强化预算执行约束。

2、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支持教育文化事业提质。安排 14212 万元，完善教育基础设施，实施改扩建工程，增加公办学位供给。扩大基础教育优质资源，其中安排 4947 万元，用于公办学校生均办学经费支出；安排 7884 万元，用于购买学位、补贴适龄儿童入读民办学校及幼儿园；安排 3120 万元，支持民办教育，补助民办学校公用经费、教科书经费、普惠性幼儿园生均经费。实施高品质文化供给，提升文化软实力，其中安排 1532 万元，支持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安排 951 万元，保障图书馆运转及免费对外开放。

促进社会保障多元化。安排 11427 万元，补助居民生育保险、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安排 505 万元，用于低保、孤儿、特困及残疾人社会弱势群体补贴和救助，其中低保金和特困供养金标准有所提高。安排 2134 万元，发放高龄津贴、实施居家养老服务、居家养老“大配餐”。安排 869 万元，开展“民生大莞家”专项活动。安排 1290 万元，支持残疾人康复与就业。安排 1049 万元，用于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安排 658 万元，优化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就业创业。

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安排 880 万元，继续实施全镇户籍居民重大疾病救助及身故补助，减轻群众医疗负担。安排 13480 万元，维持社区卫生中心及 11 个服务站的正常运作，为

群众提供优质、价廉、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安排 1687 万元，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楼建设，加快实施装修及购置仪器设备，预计年内投入使用。安排 1447 万元，免费提供儿童窝沟封闭、妇幼保健、近视筛查及干预等公共卫生服务。

3、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增强公共安全治理

加强公共安全建设。安排 35956 万元，保障公安系统高效运作，提高路面见警率、管事率，推动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向好。安排 6641 万元，支持消防救援，持续加大火灾隐患整治，提高火灾防范能力。安排 939 万元，支持应急管理，增强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旱处置能力。安排 433 万元，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和隐患排查，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安排 8706 万元，持续完善“数字政府”建设，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推动社会基层治理现代化。安排 2375 万元，支持城市管理，规范市容秩序，维护城市整体形象。安排 1747 万元，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打造一站式一流服务平台。安排 661 万元，落实“大统战格局”，推动莞台港澳交流合作，提升统战工作协同、联动和整体质效。

（三）坚定信心，努力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

1、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支持新型工业化，厚植制造业，为财政持续增收培植税源。加强重点税源动态把控，稳妥开展重点欠税企业的清欠工作，强化税源挖深挖潜。加大生态环境罚没、公安罚没、路桥费等催缴力度，做到应收尽收。研究推动特许经营权有偿使用，增加财政收入。扎实做好土地收入文章，落实“一地一策”，加快推动优质地块出让。

2、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强化增量与存量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政府投资项目优先通过申报债券资金解决，2024年申报6个项目包，总投资额17.47亿元，资金需求4.98亿元。契合高质量发展方向优化支出结构，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推动实施“零基预算”，清退不合理、不合时宜的政策措施。做好上下级政策梳理和衔接，大力争取并用好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提升财政管理治理能力。强化财政监督检查，运用“数字财政”系统提升监督能力和水平，把严肃财经纪律贯穿预算编制、资金拨付、绩效评价等全过程。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兜住基层“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增强财政可持续能力。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合理界定和调整镇村共担项目负担比例，逐步建立起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项目保障机制。

各位代表，完成2024年预算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镇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拼搏实干，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工作目标，深入推进大岭山“产城人文”融合发展，为加快大岭山镇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25
（一）税收收入	0.00
（二）非税收入	72.25
其他收入	72.25
二、转移性收入	238020.16
（一）上级补助收入	146850.41
返还性收入	93089.8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7099.05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661.53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0.00
（四）结转收入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1169.75
收入总计	238092.41

备注：无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的说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238092.4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下同）减少 31384.85 万元，下降 11.65%，主要是 2024 年无调入资金和债务转贷收入预算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税收入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72.25 万元，减少 8.27 万元。其中：

（一）其他收入预算数为 72.25 万元，减少 8.27 万元，主要是单位上调收入减少。

二、上级补助收入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上级补助收入预算数为 146850.41 万元，减少 46458.37 万元。其中：

（一）返还性收入预算数为 93089.83 万元，减少 40105.6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追缴的大额一次性税收以及镇物业转让等非税较多，2023 年返还性收入基数较大，2024 年相应回落。

（二）一般性转移收入预算数为 37099.05 万元，减少 2447.52 万元，主要是中央减税降费专项补助资金减少。

（三）专项性转移收入预算数为 16661.53 万元，减少 3905.19 万元，主要是市级专项性转移补助减少。

三、调入资金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调入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减少30000.00万元。主要是2024年暂无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预算。

四、债务转贷收入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债务转贷收入预算数为0万元，减少18837.00万元。主要是2024年无到期的一般债券。

五、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数为91169.75万元，增加63918.79万元，主要是根据当年预算安排，相应增加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调入。

表 2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342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14.5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1359.61
（五）教育支出	54638.80
（六）科学技术支出	676.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81.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44.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905.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967.6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421.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9207.4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5272.3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1.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84.0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96.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99.9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776.67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4175.16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5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表 2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四) 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4668.48
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238092.41

备注：无。

表 3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238092.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14.55
20101	人大事务	47.35
2010101	行政运行	13.70
2010104	人大会议	1.80
2010108	代表工作	31.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479.47
2010301	行政运行	11424.8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8
2010350	事业运行	963.8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10.6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11.9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1.96
20106	财政事务	2186.40
2010601	行政运行	703.1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94.72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34.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212.59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2.00
20107	税收事务	415.97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415.97
20108	审计事务	93.70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801	行政运行	25.70
2010804	审计业务	19.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9.00
20109	海关事务	4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4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4.15
2011101	行政运行	4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15
20113	商贸事务	3792.09
2011301	行政运行	88.90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33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602.57
2011350	事业运行	645.3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125.28
20125	港澳台事务	367.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367.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2.5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2.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89.02
2012901	行政运行	113.00
2012906	工会事务	53.15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2.87
20132	组织事务	664.68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201	行政运行	63.55
2013250	事业运行	196.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4.56
20134	统战事务	62.95
2013401	行政运行	27.5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5.4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84.49
2013801	行政运行	2175.2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1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51.3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25.77
20140	信访事务	104.21
2014001	行政运行	104.2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359.61
20402	公安	32358.72
20404	检察	90.18
20405	法院	696.75
20406	司法	653.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60.01
205	教育支出	54638.80
20501	教育管理支出	701.4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01.45
20502	普通教育	53892.62
2050201	学前教育	5544.88
2050202	小学教育	22912.40
2050203	初中教育	11682.86
2050204	高中教育	5142.1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610.36
20504	成人教育	44.73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44.7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76.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66.00
2069901	科技奖励	66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81.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882.60
2070101	行政运行	243.8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2070104	图书馆	1629.41
2070108	文化活动	11.50
2070109	群众文化	68.3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6.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477.0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6.39
20702	文物	633.53
2070204	文物保护	633.53
20703	体育	265.40
2070306	体育训练	10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32.4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44.8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22.21
2080101	行政运行	2019.6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1.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19.6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6.6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66.25
2080150	事业运行	478.3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0.8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785.27
2080201	行政运行	66.1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0.4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32.3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6.35
20807	就业补助	813.41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98.17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6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25.24
20808	抚恤	647.6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1.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26.19
20809	退役安置	328.0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86.7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1.30
20810	社会福利	10813.23
2081001	儿童福利	68.80
2081002	老年福利	9650.81
2081004	殡葬	73.8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1.36
2081006	养老服务	607.6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10.8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52.66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97.7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3.4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06.7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914.8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31.8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31.85
20820	临时救助	977.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74.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6.0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07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79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7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18.12
2082850	事业运行	344.8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3.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05.5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05.50
2100101	行政运行	47.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8.00
21002	公立医院	1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61.6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405.1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6.54
21004	公共卫生	12479.50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3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22.6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712.6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66.8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5.3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7.0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39.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2.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2.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791.64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1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987.95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9.69
21013	医疗救助	86.56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5.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51.5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9.5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9.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67.6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28.14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101	行政运行	734.8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1.4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9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2.0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2.01
21103	污染防治	6095.79
2110301	大气	803.18
2110302	水体	5292.6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420.3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420.3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6.5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6.50
21111	污染减排	4.88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421.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346.93
2120101	行政运行	2259.68
2120104	城管执法	242.5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09.7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34.9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41.4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41.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28.73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28.7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55.6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455.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6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62
213	农林水支出	9207.47
21301	农业农村	2541.56
2130101	行政运行	74.1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31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8.1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95.0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80.5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3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0.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56.81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6.6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3.6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86.40
2130223	信息管理	46.8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83.25
21303	水利	1457.3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447.28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314	防汛	10.0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462.39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5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15.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69.6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69.67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9.6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1.63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28.0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272.3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67.13
2140101	行政运行	939.95
2140106	公路养护	28.16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9.0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205.1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205.19
217	金融支出	1.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84.0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84.07
2200101	行政运行	427.2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2.0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8.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54.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7.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6.3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8.1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6.5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8.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8.2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99.9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729.02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29.02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70.88
2220503	肉类储备	47.1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23.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776.6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673.11
2240101	行政运行	1734.0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6.40
2240106	安全监管	47.99
2240109	应急管理	808.81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9.27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103.56
2240201	行政运行	239.08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6.45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707.14
2240250	事业运行	2519.8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381.09
227	预备费	4668.48
229	其他支出	50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175.16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175.16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175.16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5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5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5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2681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21.93 万元，增长 18.16 %。主要原因：商贸事务支出和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增加。其中：

(1) 商贸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1454.83 万元，主要是安排稳经济促生产专项资金和境外高端人才认定及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2357.35 万元，主要是安排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2. 2024 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41359.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5.30 万元，增长 4.88 %。主要原因：公安支出预算增加 1260.36 万元及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预算增加 668.35 万元。

3. 2024 年教育支出预算 54638.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77.59 万元，增长 4.55%，主要原因是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支出及学校人员支出增加。

4. 2024 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 676.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91 万元，下降 12.99%，主要原因是科技奖励支出预算减少。

5. 2024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5781.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0.71 万元，下降 8.98%，主要原因是一般项目支出压减。

6. 2024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21644.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22.01 万元，增长 22.82%，主要原因是老年福利支出预算增加。

7. 2024 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1905.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9.89 万元，下降 3.22%，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支出预算减少。

8. 2024 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10967.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45.22 万元，增长 24.32%，主要原因是污染防治安排的支出增加。

9. 2024 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6421.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7.58 万元，下降 2.48%，主要原因是一般性项目压减。

10. 2024 年农林水支出预算 9207.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5.00 万元，下降 8.59%，主要原因是特色精品村奖补资金支出预算减少。

11. 2024 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5272.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51 万元，增长 3.28%，主要原因是公交运营服务补贴支出预算增加。

12. 2024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1384.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64 万元，增长 24.64%，主要原因是“三旧”改造“工改工”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3. 2024 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4096.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1.89 万元，增长 2.81%。

14. 2024 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799.90 万元，比上年增

加 31.63 万元，增长 4.12%。

15. 2024 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7776.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89.64 万元，增长 44.36%，主要原因是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16. 2024 年其他支出预算 50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年初预留基本支出 500.00 万元。

17. 2024 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 4175.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5.67 万元，下降 6.82%，主要原因是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减少 305.67 万元。

18. 2024 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 1.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9 万元，下降 92.92%，主要原因是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减少 15.09 万元。

表 4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111789.04

表 4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2962.7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38.8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39.27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01.48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83.1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6.97
50201	办公经费	3529.87
50202	会议费	15.70
50203	培训费	15.2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9.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239.15
50206	公务接待费	21.2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12
50209	维修（护）费	304.44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8.29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49.73
50306	设备购置	137.73
50307	大型修缮	10.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5988.4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2461.56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6.89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69.76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66.76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3.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60.8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21.76
50905	离退休费	2982.91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56.15
599	其他支出	500.6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60
59999	其他支出	500.00

备注：无

表 5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652.52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17.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12.12
1. 公务用车购置	318.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12
（三）公务接待费	23.4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52.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63 万元，主要由于各预算单位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以及部分单位公务用车已报废，今年尚未安排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1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0 万元，主要由于按照上级文件要求，2024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原则上不超 2019 年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12.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18.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98 万元，主要由于各预算单位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以及部分单位车辆报废，暂无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23.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5 万元，主要由于预计 2024 年我镇经济文化交流活动有所增加，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的安排。

表 6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75939.66
返还性收入	74588.48
专项转移性收入	1351.18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78473.91
收入总计	154413.57

备注：无。

表 8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城乡社区支出	137359.92
本级支出	137359.9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783.13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3286.02
土地开发支出	1018.6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2373.27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945.24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3.08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473.7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400.00
代征手续费	73.71
二、其他支出	1248.10
本级支出	1248.1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5.3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085.3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2.79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93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86
三、债务付息支出	2550.97
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27
五、债务还本支出	7000.00

表 8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六、年终结余	6245.31
支出总计	154413.57

备注：无。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12	一、城乡社区支出	137359.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3783.1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3286.0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18.6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2373.27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945.2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3.08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473.71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40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3.71
229	二、其他支出	1248.1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5.31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085.3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2.7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93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86
232	三、债务付息支出	2550.9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50.97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42.4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808.57
233	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27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27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02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8.25
	支出总计	141168.26

备注：无。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表 11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024年东莞市大岭山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 计	0.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0.00
累计结余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表 18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127764.82
二、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26834.19
三、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18837.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18837.00
四、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8837.00
五、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26834.19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51500.00
二、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87596.14
三、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55596.14
四、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19500.00
五、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87596.14

备注：无。

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74433.14	74433.14
（一）一般债券	B	18837.00	18837.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8837.00	18837.00
（二）专项债券	D	55596.14	55596.14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19500.00	19500.00
二、2023 年还本执行数	F=G+H	38337.00	38337.00
（一）一般债券	G	18837.00	18837.00
（二）专项债券	H	19500.00	19500.00
三、2023 年付息执行数	I=J+K	6238.20	6238.20
（一）一般债券	J	4480.83	4480.83
（二）专项债券	K	1757.37	1757.37
四、2024 年还本预算数	L=M+O	7000.00	7000.00
（一）一般债券	M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O	7000.00	7000.00
五、2024 年付息预算数	Q=R+S	6726.13	6726.13
（一）一般债券	R	4175.16	4175.16
（二）专项债券	S	2550.97	2550.97

备注：无。

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 年底 余额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及以 后年度	偿还 资金 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26834.19	0.00	3518.05	9841.00	351.55	113123.59	一般 公共 预算
	新增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置换债券	10057.05	0.00	216.05	9841.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16777.14	0.00	3302.00	0.00	351.55	113123.59	
专项债券	合计	87596.14	7000.00	0.00	0.00	0.00	80596.14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新增债券	68096.14	7000.00	0.00	0.00	0.00	61096.14	
	置换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9500.00	0.00	0.00	0.00	0.00	19500.00	

备注：无。

表 22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 年债务限额			2023 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东莞市	214430.33	126834.19	87596.14	214430.33	126834.19	87596.14
大岭山镇	214430.33	126834.19	87596.14	214430.33	126834.19	87596.14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政府外 贷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东莞市	36096.14	0.00	0.00	36096.14
大岭山镇	36096.14	0.00	0.00	36096.14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大岭山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人工智能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00.00	0.00	0.00	8000.0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14500.00	0.00	0.00	14500.0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500.00	0.00	0.00	6500.00
东莞市角美粮食储备库改扩建项目	460.04	0.00	0.00	460.04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	1636.10	0.00	0.00	1636.1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合 计	36096.14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0.00	0.00%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0.00	0.00%
四、生态环保	14500.00	40.17%
五、社会事业	0.00	0.00%
（一）卫生健康	0.00	0.00%
（二）教育	0.00	0.00%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460.04	1.27%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1136.10	58.56%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0.00	0.00%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
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36096.14			0.00	73.40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大岭山工业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10 年	2.76%、2.98%	0.00	73.4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人工智能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8000.00	15 年	2.96%	0.00	0.0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14500.00	15 年	2.96%、2.99%	0.00	0.00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公共服务等民生领域信息化	6500.00	15 年（分年还本，后 5 年每年 20%）	2.96%、2.99%	0.00	0.00
东莞市角美粮食储备库改扩建项目	粮食仓储物流设施	460.04	30 年、分年还本（10 年，第 6-10 年每年还本 20%）	3.34%、3.12%、3.10%、2.77%	0.00	0.00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636.10	10 年、分年还本（10 年，第 6-10 年每年还本 20%）	2.98%、2.77%	0.00	0.00

备注：无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 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0.00	214430.33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0.00	126834.19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0.00	87596.14	0.00
二、提前下达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 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0.00	0.00	0.00
东莞市	0.00	0.00	0.00
大岭山镇	0.00	0.00	0.00

备注：无。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 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
暂无提前下达新增债务情况。

二、分配方案：2024 年东莞市大岭山镇暂无新增债务安
排情况。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本级无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214430.3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6834.1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87596.14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214430.33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126834.19 万元，专项债务 87596.14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74433.1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8837.00 万元，专项债券 55596.14 万元；新增债券 36096.14 万元，再融资债券 38337.0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3833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18837.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19500.0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6238.2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4480.83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1757.37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 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大岭山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大岭山镇农林水务局		
项目名称	对口支援揭西县产业协作帮扶资金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1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我镇与揭阳市揭西县建立对口帮扶协作关系,按照“一对一”原则实施结对帮扶工作。更好地推动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切实加强帮扶资金保障。				我镇与揭阳市揭西县建立对口帮扶协作关系,按照“一对一”原则实施结对帮扶工作。更好地推动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切实加强帮扶资金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报告	≥良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报告	≥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资金使用合格率	合格		资金使用合格率	合格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绩效自评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绩效自评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基本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基本满意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申报，作为预算审核安排、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大岭山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大岭山镇经济发展局	
项目名称	境外高端人才认定及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专项资金(镇负担)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300000	
绩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效 目 标	根据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税务局《东莞市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项目实施办法》，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发放补贴。				根据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税务局《东莞市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项目实施办法》，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发放补贴。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实施 周期 指标 值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 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享受 补贴 人员 数量	30	数量指 标	享受补贴 人员数量	30
			补贴 发放 次数	10		补贴发放 次数	10
		质量指 标	资金 发放 合规 性	100%	质量指 标	资金发放 合规性	100%
			任务 完成 率	90%		任务完成 率	90%
			预算 完成 率			预算完成 率	
		时效指 标	总体 工作 任务 完成 及时 率	100%	时效指 标	总体工作 任务完成 及时率	100%
			按规 定时 间完 成	在规 定时 间内 完成		按规 定时 间完 成	在规 定时 间内 完成
		成本指 标			成本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预算 执行 率	90%	经济效 益指标	预算执行 率
	社会效 益指标		可持 续性	可持 续发 展	社会效 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 续发 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申报，作为预算审核安排、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大岭山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大岭山镇工程建设中心		
项目名称	华为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四路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873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华为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四路工程预计2024年完成招标手续，工程整体竣工验收。			华为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四路工程预计2024年完成招标手续，工程整体竣工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申报，作为预算审核安排、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	东莞市财政局大岭山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大岭山镇教育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大岭山镇中小学校建筑补办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设施升级改造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大岭山镇中小学校建筑补办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有利于保障广大师生的人身安全，提升我镇教育教学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实施大岭山镇中小学校建筑补办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有利于保障广大师生的人身安全，提升我镇教育教学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建项目学校数	9所	数量指标	承建项目学校数	9所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教学质量	教学质量得到提升		教学质量	教学质量得到提升
			资金使用合格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要求		资金使用合格率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展		展	
	生态效益指标	安全保障	安全保障得到保证	生态效益指标	安全保障	安全保障得到保证
		实施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或影响较小		实施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或影响较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财政分局 批复意见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申报，作为预算审核安排、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